

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原告呼和浩特市雅世酒店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诉被告柳絮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法 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 内 0105 民初 4981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 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 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王俊生:

本院受理原告呼和浩特市雅世酒店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诉被告王俊生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 法定方式无法送达,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 (2020)内 0105 民初 4983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 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 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 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 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赵丽华、周强:

本院受理原告呼和浩特市雅世酒店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诉被告赵丽华、周强合同纠纷一案,因采 用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本院(2020)内 0105 民初 4984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 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 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 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 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郭英峰:

本院受理(2020)内 0105 民初 9279 号原告陈秀 枝诉被告郭英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 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 裁定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诉讼须知、开 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 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日内,逾期则视为放弃相应的诉讼权利,并定于 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一楼七号法庭开庭 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齐文静与被告黄平民间借贷纠纷一 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7448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金河 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 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 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鲍赟、张喜发、鄂尔多斯市弘丰典当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王锋诉鲍赟、张喜发、鄂尔多斯市弘 丰典当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 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8893 号案件的起诉状 副本、诉讼须知、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 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普裁 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 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日和30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 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寨罕区人民 法院金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鲍赟、张喜发:

本院受理内蒙古懋龙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诉鲍赟、张喜发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8889 号案件的起 诉状副本、诉讼须知、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应诉 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转 普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 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 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 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人民法院金河法庭开庭审理, 逾期将依法缺席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邢学飞:

本院受理原告李秀枝与被告邢学飞房屋租赁 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9651 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须知、举证须 知、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 通知书、开庭传票、转普民事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 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 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 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

延)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金河法庭开庭审 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云纪敏诉杜美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9217 号案 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须知、举证须知、举证通知 书、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 传票、转普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 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 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赛 罕区人民法院金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 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李静诉张雨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 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10080 号案 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须知、举证须知、举证通知 书、应诉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 传票、转普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 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 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赛 罕区人民法院金河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原告沃婷婕诉被告程龙离婚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告 知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 讼须知、举证须知。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 60 日即 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 送达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 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 十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旗卓艾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郭志新诉被告内蒙古自治区额 济纳旗卓艾供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昭华建筑工 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 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告知合 议庭组成通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 知、举证须知。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 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 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 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十号 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赛罕区君鹏酒店用品清洗中心:

本院受理原告阴志河诉被告赛罕区君鹏酒店 用品清洗中心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 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告知合议庭组成通 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须 知。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 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 (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在本院二楼十号法庭公开开 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解放军北部战区陆军 保障部诉被告路支前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 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起诉状副本、告知合议 庭组成通知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 知、举证须知。自公告发出之日起 经过 60 日即视为 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 期满后15日内。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 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楼十号 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原告呼和浩特金桥河套村镇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诉被告刘存福、郭红莉、张瑞瑞、李改 青、李敏、内蒙古桔子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金融 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 票、起诉状副本、告知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应诉通知 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举证须知。自公告发出 之日起 经过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 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开庭时 间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 日顺延)在本院二楼十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 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赛罕区卡塔利亚私房菜馆:

本院受理原告任杰诉被告赛罕区卡塔利亚私 房菜馆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4112 号民事判决 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 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 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毕力呼(曾用名毕力虎):

本院受理白文智诉被告毕力呼 (曾用名毕力虎)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 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须知、 举证须知、裁定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通知书。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 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 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 日顺廷)在本院二楼八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 将依法缺席裁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原告呼和浩特市中海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 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民初 8117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 书、诉讼须知、举证须知、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 员通知书、(2020)内 0105 民初 8117 号民事裁定书。 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 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逾期 视为放弃相应的诉讼权利。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 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 市赛罕区人民法院二楼三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 依法缺席裁判。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荀凯龙:

本案受理原告金建忠诉荀凯龙、梁勇宏、樊晓 东、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 0105 民初 4800 号民事判决 书,判决主要内容为:一、被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在交强险限额内赔付,原 告金建忠各项损失共计 110500 元 , 于本判决生效 之日起15日内付清;二、被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在商业险限额内赔付,原 告金建忠各项损失共计 121550.77 元, 于本判决生 效之日起15日内付清;三、被告荀凯龙赔偿原告金 建忠鉴定费共计 3850 元, 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付清;四、驳回原告金建忠的其他诉讼请求。如 果未按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 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 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 件受理费 7300 元(原告已预交),由原告金建忠承担 2461元、被告荀凯龙负担 4839元。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 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呼和 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内蒙古闻都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在本院执行申请执行人王桃与你借款合同纠 纷[案号:(2015)赛执字第 01111 号]一案中,案外人 内蒙古日报社请求本院中止对车牌号为蒙 ANM880、蒙 ANM336 两辆丰田皇冠小型轿车的查 封,提出书面异议。本院受理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 行审查,现已审查终结。已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作 出(2020)内 0105 执异 327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驳 回案外人内蒙古日报社的异议请求。现依法向你公 告送达(2020)内 0105 执异 327 号执行裁定书。限你 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逾 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本裁定送达 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提起诉讼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内蒙古中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本院(2020)内 0105 执 1664 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 产令、限制消费令、执行裁定书、查封清单(查封奇 荣蒙 B3M761 猎豹牌轿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经 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 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 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帅学平申请执行赵军、卢友平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20) 内 0105 执 4068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限制高 消费令。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 公告期满后此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 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张薇申请执行赵磊借款合同纠纷一 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执 4286 号 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限制高消费 令。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 告期满后此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 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孙权、陈芳:

本院受理董浩申请执行孙权、陈芳借款合同纠 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内 0105 执 26 号评估报告送达通知书及内中昱估字【2020】第 0173 号评估报告, 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60 日即 视为送达,逾期本院将依法强制拍卖。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郑香保、靳军会、杨青军:

本院受理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 意支行申请执行郑香保、靳军会、杨青军借款合同 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 (2020)内 0105 执 2552 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 令、执行裁定书、查封清单(新军会所有的位于山东 省威海市乳山市银滩湖畔人家小区 56 号楼 4 单元 308号房屋及郑香保所有的位于玉泉区南二环路天 骄花园西侧综合楼 13 层 2 单元 1302 的房屋)。自发 布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 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 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杜怀军、石黎平、包长海:

本院受理白晓英申请执行杜怀军、石黎平、包 长海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 内 0105 执 4919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成交)。自公告 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 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 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徐学东(徐学忠)、荆娥:

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东达乾丰置业有限公司 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 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 讼须知、举证须知。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 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和 30 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 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土默 特左旗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 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 2021年1月8日

本院受理原告姜香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 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 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 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 第3日8时5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科尔沁左 翼中旗人民法院宝龙山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 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年1月4日

白山丹、包宝常:

本院受理原告刘双山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 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 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 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 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15 日内, 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 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科尔沁左 翼中旗人民法院宝龙山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年1月4日

孟布林白拉:

本院受理原告刘小刚与崔刚和你民间借贷纠 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 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 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 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 分别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15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 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科 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宝龙山法庭公开开庭审理 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年1月6日